

減少工作場所呼吸道感染 (包括COVID-19) 傳播

隨著我們試著與新冠病毒(COVID-19)安全共存,我們可以採取一些措施來幫助減少感染COVID-19和將其傳染給他人的風險。這些措施也將有助減少其他呼吸道感染傳播,如流感,它易於傳播,並可能在一些人中引起嚴重疾病。

此資訊適用人群

以下資訊的適用人群包括雇主、人力資源經理(包括有薪員工和志願人員)以及管理工作場所或組織的人員。這些資訊將幫助您了解如何在工作場所減少包括COVID-19和流感在內的呼吸道感染傳播。如果工作場所有一些人的免疫系統低下而導致他們在感染COVID-19後患重病的風險較高,這一點就尤其重要。

雖然不再要求所有雇主在其法定的健康和安全風險評估中明確考慮 COVID-19,但重要的是,作為一個企業、組織或雇主,您繼續遵守與健 康和安全、就業和平等職責有關的法律義務。

知曉需要注意哪些症狀

呼吸道感染易於在人與人之間傳播。員工和雇主有必要了解症狀,這樣他們便可採取相應措施,減低將感染傳染給他人的風險。

COVID-19和其他呼吸道感染的症狀非常相似,因此不可能僅根據症狀來判斷您是否患有COVID-19、流感還是其他感染。絕大多數COVID-19患者的症狀相對較輕,特別是如果他們已經接種了疫苗。

COVID-19、流感和普通呼吸道感染的症狀包括:

- 連續咳嗽
- 高溫、發燒或發冷
- 正常味覺或嗅覺的喪失或改變
- 胸痛
- 不明原因的疲倦, 缺乏活力
- 非因運動引起的肌肉酸痛或疼痛
- 沒有食慾或不覺得餓
- 不尋常或比平時持續時間更長的頭痛
- 喉嚨痛、鼻塞或流鼻涕
- 腹瀉、感覺不適或正在生病

部分人在其他症狀改善後可能還會繼續咳嗽或感到疲倦,但這並不意味著他們仍然具有傳染性。您可以在NHS網站上找到有關這些症狀的資訊。

如果工作人員有包括COVID-19在內呼吸道感染的症狀,應該怎麼辦?

如果工作人員出現呼吸道感染(例如COVID-19)的症狀,則應遵循<u>面向</u>有呼吸道感染(如COVID-19)症狀的人的防疫指南。

雇主根據他們的法律義務,可能希望考慮如何最好地支持並使他們的員工盡可能地遵循該防疫指南。

減少包括COVID-19在內呼吸道感染傳播的具體措施 鼓勵並促成疫苗接種

疫苗接種對於預防COVID-19、流感和其他疾病引起的嚴重疾病非常有效。雇主根據其現有的法律義務,可能希望考慮如何最好地支持並使那些希望接種疫苗的員工在被提供疫苗時能夠接種疫苗。有一份面向雇主的COVID-19疫苗接種指南,其中包含了關於雇主可以採取哪些措施以使員工接種疫苗的具體資訊。還有關於通過NHS獲得疫苗的指南。

讓新鮮空氣進入

在有人群的地方引入新鮮空氣可以幫助減少呼吸道顆粒的濃度,降低呼吸道病毒通過空氣傳播的風險。

在某些地方和進行某些活動時,感染或傳播COVID-19和其他呼吸道感染病毒的風險可能更高。當受感染者呼吸、說話、咳嗽或打噴嚏時,他們會釋放出可能含有病毒的呼吸道顆粒。這些微粒可能會接觸到眼、口、鼻,或可被另一個人吸入。這些含有病毒的顆粒也可以落在表面上,病毒可以通過觸摸在人與人之間傳播。一般來說,與受感染者密切接觸時,感染或傳播呼吸道感染病毒的風險最高。

也有可能在沒有密切接觸的情況下人與人之間傳播呼吸道感染,尤其是如果他們在一個擁擠和/或通風不良的空間,較小的病毒顆粒可以懸浮在空氣中一段時間,更多人可能因此被感染。當空間裡的人參與諸如運動、喊叫、唱歌或大聲說話充滿活力的活動時,空氣傳播的風險會增加。

英國健康與安全執行局(Health and Safety Executive)根據1992年工作場所(健康、安全和福利)條例的健康和安全要求,提供了<u>關於如何評估和改善通風的防疫指南。英國皇家屋宇設備工程師學會(CIBSE)</u>為那些希望採取額外措施的人提供了針對工作場所和公共建築的詳細而具體的COVID-19防疫指南。

保持工作場所清潔

保持工作場所清潔可降低感染風險,並能減少患病的員工數。清潔員工經常觸摸的表面尤其重要。

可以通過向員工提供清潔產品、肥皂和熱水以及/或酒清搓手液來幫助他們保持工作環境清潔。

工作場所爆發疫情

沒有規定向您所在當地的公共衛生小組報告工作場所爆發的呼吸道感染病例。但是,如果您的工作場所有很多員工出現呼吸道症狀,上面詳述的防疫措施將有助減少病毒傳播,所以應該更嚴格地加以推廣和運用。

管理那些有可能因感染COVID-19而患重病的工作人員

一些工人在感染COVID-19後會有更高的風險患嚴重疾病,例如,免疫系統較弱的工人。

還專門為那些因免疫系統低下而導致有較高風險患嚴重疾病者的防疫指南,因為他們抵禦感染(例如COVID-19)的能力有所降低。雇主可能希望考慮受COVID-19影響風險較大的員工的需求,包括那些因免疫系統低下而導致他們在感染COVID-19後有更高風險患嚴重疾病的人。

風險評估

對每名雇主 在其健康及安全風險評估中明確考慮COVID-19的要求已被 取消。雇主可以選擇在其風險評估中繼續涵蓋COVID-19。工作涉及 COVID-19的雇主,例如實驗室,必須繼續進行考慮COVID-19的風險評 估。

雇主應繼續遵守《工作場所(健康、安全和福利)條例1992》或《建築設計和管理條例2015》中關於清潔、通風和福利設施的要求,以控制職業健康和安全風險。

雇主有義務與僱員或其代表就健康和安全問題進行協商。英國健康與安全執行局(Health and Safety Executive) 有 關於如何確保員工在工作中的安全及健康的指南。